

大家悦读课

本报记者刘小草



▲付秀莹。 本报记者殷刚摄

付秀莹是一位“晚熟”的作家。

2009年,33岁的她凭借短篇小说《爱情到处流传》第一次叩开文学大门,从此一发而不可收,进入写作“井喷期”,创作了大量中短篇小说,成为各类文学奖项的常客。2016年至今,她在长篇小说上不断发力,接连出版了《陌上》《他乡》《野望》。

她的长篇处女作《陌上》回归了中国文学“风俗画”的传统,小村庄里的婚丧嫁娶、生老病死,被事无巨细地镶嵌在小说的边边角角,以现实故乡为原型的“芳村”,也从此在文学史上留下姓名。

而在带有部分自传色彩的小说《他乡》中,她塑造了一位走出“芳村”来到城市的知识女性。主人公翟小梨一路打拼,经历种种际遇,最终达成了自我和解。有评论家认为,《他乡》以独特的女性叙事视角,写出了“一卷当代女性二十年的奋斗史”。

故乡是文学的富矿。尽管早已走出故乡多年,付秀莹却始终不肯在精神上离开“芳村”。她说:“我不担心在一个小地方不断深入地挖掘,就无法走向更广阔的世界,恰恰相反,有时候小的就是广阔的。”

为何“晚熟”的付秀莹能后发制人?答案显而易见。不同于外表的文静纤弱,谈起写作,付秀莹随时随地能爆发出巨大的热情和能量:“我热爱这样热气腾腾的人间,保持写作蓬勃的激情,我一直想写,坐下就能写,并且陶醉其中。”

“满心满眼、纸上笔端,都是沸腾的乡村大地,是明月星辰下沸腾的人群,是生生不息的生活长河里的浪花飞溅。”在近期发表的一篇创作谈中,付秀莹满怀热情地写道。

小说家要很“事儿”,才能写出烟火人生

草地:十几年来,您用不同体量、不同角度反复书写“芳村”。您现实中的故乡和“芳村”之间是什么关系?

付秀莹:我的故乡和“芳村”是实物和影子的关系,小说是在现实基础上进行艺术想象和加工。每次回到故乡,迎面走来的可能是你笔下的人物,这种感觉对作家来说是非常奇特和复杂的,但也非常有魅力——我“创造”了这个人物,并且丰富了他,在纸上、在文学世界里给了他生命,从此他有了另外一个声音。这种感觉非常奇特,我也很迷恋这种感觉。

草地:有没有想过有一天走出芳村,去书写更大的世界?

付秀莹:当我写好了中国北方这个小小的村庄,可能我就写好了中国,而中国的就是世界的。什么是更大的世界?文学就是人学。文学的世界广阔、丰富、浩瀚,体现在哪里?在人的内心。无论写村庄还是写城市、写中国还是写世界,最终都是在写人心、写人性。我不担心在一个小地方不断深入地挖掘,就无法走向更广阔的世界,恰恰相反,有时候小的就是广阔的。作家要及时准确地捕捉、书写人内心的变化,外部世界和内心世界是相互映照的。

草地:您的作品中也出现过很多北京地标,甚至还有专门写北京地铁的短篇《在地铁上》,让人特别感同身受。在您看来,小说家应该用怎样的方式去切入现实生活?

付秀莹:这是艺术真实和生活真实之间的关系。作为小说家,需要对生活有锐利的感受力。很多人天天坐地铁,但未必去写小说;有的人可能感受到,但未必能够表达出来。小说家要善于发现人们习焉不察的细节——人人心中有,可能人人笔下无。你忽然发现作者的笔,触动内心深处最柔软的部分,拨动你的心弦,就突然有了巨大的轰鸣感,有时华丽辉煌,有时缠绵柔情、情声低吟,这就是共鸣。

小说家需要用睿智的眼光去观察,需要有强大的感受力,而且对生活要保持高度的热情和强烈的好奇心。小说家很“事儿”,世俗生活中的各种乐趣都喜欢去享受、去探险。有这种特质或前提,你才有可能去写烟火人生。

为“芳村”立传

草地:写乡土和写城市,哪个更有难度?

付秀莹:在芳村《陌上》,把故乡《野望》

付秀莹:乡土是我内心最疼痛、最牵挂、最深情的部分,肯定是终生都会书写的。一个乡村来的孩子进入都市,是不断撕裂、不断愈合成长、不断磨砺碰撞的过程。而作家重新书写乡村,用现在的眼光去回望那片土地,又是一重撕裂和碰撞。写乡土痛苦又艰难,也充满欢欣,可以说是悲欢交集。

而按物理时长算,我在城市待的时间超过了在农村的时光,城市生活是我的现在进行时,是耳鬓厮磨的日常。我们说审美是需要距离的,身在此中,反而看不清、看不透。需要距离的间隔和时间的沉淀,再用艺术的手法去处理它。所以书写城市生活也有难度。总之,写作是个艰难的事。

草地:《陌上》是您的第一部长篇小说,此前您已经积累了大量中短篇小说,为何想到用长篇的形式回望故乡?

付秀莹:我发现中短篇不能容纳我对生活、对人生、对乡土的理解,需要一个长篇来展开。那时我经常回到家乡,看到家乡的生活和变化,特别想写那里的人们,写他们的所思所想、喜怒哀乐,同时也有一个小小的野心,想要为我的村庄立传。写生我养我的故乡——用贾平凹老师的话说,那是“血地”,我跟我血脉相连,打断了骨头连着筋,所以有了《陌上》。

草地:《陌上》之后,您紧接着写了《他乡》。二者相比,在创作上有哪些突破?

付秀莹:《他乡》一出来,很多人忽然发现,这不是他们熟悉的写乡土的付秀莹了。《他乡》让读者感到“不适”,因为写城市,语言是抒情的、哀痛的,带着成长中的撕裂碰撞。很多评论家都觉得《他乡》是我的转型之作,但是我深知它不是。有人认为我迄今为止最好的作品就是《他乡》,

写出了“一代人灵魂的深度”。对我而言,作品就像自己的孩子,有的长得瘦弱一点、丑一点,但我依然爱它。《陌上》和《他乡》都有很多不如意的地方,我想在日后的写作中不断地去深化、提升它。

草地:《他乡》的主人公翟小梨,和您一样通过读书从乡村走向城市,不断面对各式各样的境遇和人生选择。《他乡》出版后,翟小梨被认为是现代知识女性的代表,是因为她展现了大部分知识女性面临的共同问题?

付秀莹:这一代知识女性,包括我自己,面临的肯定是事业和家庭怎样平衡的问题,二者都是你的战场。翟小梨最终选择了回归家庭,有些读者认为是一种退而求其次的妥协。我觉得不是。翟小梨觉得命运在向地暗示,生活在给她使脸色,我不能视而不见。她的回归是对内心的回应,是必然选择。她努力摆脱性别对自身的束缚,寻求更大的发展,我觉得这也是大多数女性面临的挑战。

草地:像翟小梨这样从乡村走向城市的人物形象,似乎比较密集地出现在“70后”作家笔下。您如何看待这一现象?

付秀莹:离开故乡去外地求学,是我们这代人曾经经历或者不断经历的,几乎每个人都有一个珍贵的场景藏在心间。我们大多通过读书、求学,从故乡走向外面的世界。为什么这代人不断地、密集地去写成长之路?因为这是我们来的处和去处,是一条艰难曲折、终生难忘的奋斗之路。所以作家一旦有机会,会不断地去追忆、去表达、去呈现。我写作《他乡》,也是对时代变化的见证、回应和致敬。

痛饮生活的泉水,流淌在作品中

草地:您刚刚出版了长篇小说《野望》,这部书接续了《陌上》的故事。是什么样的契机让您继续书写芳村故事?

付秀莹:《野望》写的是乡村在时代巨变中展现的新风貌,它和《陌上》是姊妹篇,《陌上》里的翠苔到《野望》里做了女主角。《陌上》是散点透视,《野望》则聚焦一户人家的生活,以小见大。具体而言,和读者一样,我特别关心《陌上》里出现的人物,他们后来有哪些新变化;从宏大一些的角度考虑,我也想写出新时代、新乡村、新风貌。(下转16版)

肖复兴

我们九人是中学同学。1968年夏天,坐同一列绿皮火车,离开北京,到北大荒大兴岛同一生产队。同在异乡为异客,自然友情加重,常形影不离,于是,被队上戏称为“九大员”。此称谓有时代色彩,盖因当时流行的一个演节目叫《八大员》,唱的是部队炊事员、卫生员、通讯员等后勤的八大员。应该说,“九大员”不带贬义,只是谐谑。

岁月如流,人生如流,不觉转眼54年过去,当初的小伙子,都已两鬓霜白,且各自的经历沧桑不同,心境与境遇不同。同学之间,还能坚持如此漫长时间的友情,不能说是奇迹,也是难得的。人这一辈子接触的人,看似人生海海,其实生活半径极其有限,最后能够不仅有记忆,而且有来往的,更加细罗筛子筛下的,不是金粒,也是米粒。

这里所记的是九大员的些微小事,这些小事,都是其余八人与我相关,便可以删繁就简,一枝一叶总关情。

1968年的冬天,在北大荒,第一次见到大雪茫茫。北京也下雪,但只能算是小儿科了。

一天晚上,我早早躺下睡觉。那时候,队上派我去七星河修水利,住在南岸底窝的一个跑腿窝棚家。房门被推开,进来一个人,是宝存。九大员中,五人老高三,四人老初三。宝存是老高三,他是扎嘴葫芦,不爱说话。

初到北大荒,吃凉不管酸,自以为急公好义,为队上被冤打成现行反革命的三位当地老农鸣冤叫屈,九大员齐上阵,和生产队的头头叫板。农场领导视为事件,派来工作组,主要整九大员。工作组开始分化九大员,认定我是罪魁祸首。原因除我主要上蹿下跳外,是我倒霉的出身。整人的目标缩小而集中,准备把我和这三个所谓反革命“一锅炖”了。

派我去工地干活,算是一种惩戒吧。白天干活,晚上回窝棚睡觉,孤苦伶仃,闭门思过,逼我就范认罪。队上没有一个人敢理我,世界上一个人缩小在一个小小的窝棚里。窝棚里,只有这跑腿子一个。宝存是第一个来底窝安慰我的,但我不想听他的安慰,和谁都不想说话,便假装睡着。眯着眼睛,看见他坐在炕沿上,望着我,望了半天。跑腿子指着我说,对宝存说:他刚躺下,叫他!他摆摆手,说:别叫了,让他睡吧,我就是来看看他。

他就那么一直坐在我的身边,望着我,一言不发。我知道他的心意,从我们二队到这里6里地,中间要穿到底窝一片老林子。正是冰天雪地,又是大晚上,来回12里,一步一步踩在雪窝里。我心里很感动,却又真的不想说话,就那什么死扛,没有和他说一句活,看着他默默走了。

事后多年,我对宝存说起这件往事,宝存说:我知道你没睡着。我问他怎么知道?他笑了,说:我听见你放了个屁,哪有睡着了还放屁的?

二

1970年的春节前夕,一连几天大雪纷飞,猫冬无处可去。嘉元拉上我到知青食堂里玩。食堂一专多用,既吃饭,也开会、演节目,专门搭建了一个高出地面的舞台,不开会或没有文艺演出时,放一个乒乓球台,那是大家用木板拼接自制的。球台很正规,按照标准尺寸,涂上墨绿色的油漆,四边再涂上一圈白漆,挺像那么一回事的。只是没有球网,用一块薄松木板代替。

我和嘉元打乒乓球,打了一天下午,突然变换了花样,嘉元说咱们比赛,谁输谁要买一筒罐头请客。为过年,队上小卖部进了好多水果和鱼肉罐头,成为知青过年打牙祭的最好选择。比赛第一场,自然是我赢了。嘉元去小卖部买罐头,回来告诉我,其他罐头都被人买光了,只剩下了香蕉罐头。

那种香蕉罐头,到现在我也忘不了,一个长圆形的铁皮罐头上,直杆杆的,只立着四截,是两根香蕉从中间各切成了两截。我和嘉元打一场比赛,就到小卖部去买罐头,每一场都是我赢,嘉元一直跑到小卖部把香蕉罐头买光,我们把罐头里的香蕉一根根吃光。吃得我的肚子都撑得慌了,那一夜的年夜饭也没有吃多少,连打嗝都带有香蕉味儿。

为什么每一场比赛,都是我赢?那一年,工作组撤了,我幸免于难。知道我心绪郁闷,嘉元好心陪我

“荒友”九大员

过年。

过去了这么多年,我常会想起香蕉罐头。我再未见过那样的香蕉罐头。

三

1971年冬天的一个夜晚。大烟泡儿铺天盖地刮了一整天。那时,我在猪号喂猪。干完活,刚吃完晚饭不久,饲养棚的门被推开了,进来一个人,浑身是雪,像个雪人突然站在我面前。他摘下帽子,抖落雪花,我才看出,是桂丛。他早已从我们二队调到场部兽医站工作。我心里很是惊讶,从他那里到我这里,要走整整16里的风雪之路呀。我以为出了什么事情。

他不容分说,让我赶紧穿好衣服,匆忙拉着我就往外走。外边的雪下得正猛,我们两人冲进风雪中,白茫茫的一片,立刻吞没了我们。

一路上,我才知道,兽医站有一个外号叫做曹大肚子的人,是钉马掌的,不知怎么听说二队出了我这么一号人,挨整后发配到了猪号。桂丛告诉我,这个肖复兴是自己的同学,而且,还告诉我他特别想看书,把从北京带去的一箱子书都翻烂了……只那么随便聊一聊。就在那天傍晚要下班的时候,曹大肚子对桂丛讲:你让你的那个同学肖复兴来找我!他不是爱看书吗?

桂丛说:“你听听,他这口气,不小呢。我这立马儿就跑来找你,不管他是有书还是假有书,明天一清早,他上来班看见你在兽医站等着他呢,先表明咱们心诚。”

他想得真周到。那时,队上只有队部里一部电话,根本不会为我跑到猪号那么老远去传电话,桂丛只好跑那么远,顶着风雪来回32里的奔波,我心里翻起一阵热浪头。

那天晚上在兽医站,我和桂丛挤在一个热被窝里,屋外的风雪呼啸了整整一夜。

四

1973年的秋天,父亲突然病逝。当时,我在北大荒,弟弟在青海,姐姐在内蒙古,三人先后赶回北京(姐姐还带着她的孩子)。家里两间小房,一时挤不下那么多人。建国未卜先知,让我到他家借宿。

当时,接到父亲突然病故的电报时,我和建国正在豆地里割大豆。那地垄一垄8里长,每人一天一垄,从早割到天黑,才能割到头。是个落日熔金的黄昏,电报送到地头,喊我的名字。我急匆匆赶回队里,找头头请假回家。晚上,建国对我说:回家住两天,就住我家吧。我给家里写了封信,你带回去,给我爸。

建国和我同岁,大我一个月。我们从小学和中学,一直是同学,两家住得很近,也知根知底很熟。我常到他家串门,他家是两大间房,比我家宽敞,但除父母外,他的弟弟和妹妹都住在家。那时,真是想不了那么多,回到北京第一天晚上,拿着建国写给他爸爸的信,像拿着房卡一样,那么理所当然就来到建国家。他爸爸看完信,二话没说,当下,让他妹妹去单位宿舍挤挤,让他和他弟弟睡里屋,老两口睡外屋。沙场秋点兵一般,安排妥当,让我赶紧清洗睡下。

一连几天,把父亲的丧事处理完,送姐姐和她的孩子回呼和浩特,才离开建国家。现在想想,怎么也感谢这建国的父母二人点儿礼物表示谢意才好。那时,竟然没有送一点儿东西。每天早晨,建国的母亲都是早早买好早点,等我起床吃。老太太缠足,想着老人家踩着小脚,为我买早点,总忍不住落泪。建国弟弟在一旁,不住劝我,老人说建国弟弟:爸爸不在了,就让他哭吧,哭出来好受些。

五

1978年,我考入中央戏剧学院。第二年,1979年,大批知青返城,秋子也回到北京。在北大荒,秋子已经是生产队的副队长。回到北京,被分配到东城区环卫队,负责跟车倒垃圾。怎么那么巧,他负责我们学院棉花胡同那一片。两个大垃圾桶,就在学院门口西边一点儿,每天晚上,垃圾车都会开来,秋子都会跟车过来,将那两个大垃圾桶里的垃圾,倒进垃圾车。

一墙之隔,我在墙里面的教室读书的时候,秋子每天在墙外倒垃圾。这让我有些不自在,外出的时候,生怕碰见秋子,觉得会有一些尴尬。时代变迁中,个人渺小得如一粒灰尘,可以忽略不计,随便被风吹到哪里。

记得有一天晚上,在学院大门外,还是碰见了秋子一次。那时候,我正和同学准备到南锣鼓巷的小饭馆喝两盅,不巧碰见了秋子,正想躲开,听见他大嗓门

儿叫我的名字。他没有我那么虚荣,我替他鸣不平,他却安慰我说:也没什么,干这活儿,工资高,夜班还有补助,老哥放心。

多年以后,说起这一次学院大门前的邂逅,秋子说不记得了。不过,秋子记得那时候每天晚上他都会跟着车到那里倒垃圾,指着学院里灯火明亮的大楼,他带着几分骄傲,跟他的同事说:我的同学就在这儿面上学!

他这么一说,让我非常羞愧。

六

九人中,老朱年长我一岁。中学时代,留一撇小胡子,尤显老大哥的样子。他是我们班上的团支部书记,政治和学习齐头并进。高中三年,我只是闷头读书,和他交往不多,交往多在“文革”之后,原因很简单,我们两人出身一样,一下子同为天涯沦落人,走得近了些。都说婚姻讲究门当户对,其实,友情一样,也讲究门当户对。不同阶层的人,友情如果有,也会如桌椅的漆皮一样,即便没有磕碰,也容易脱落。

粉碎“四人帮”恢复高考后,老朱和我先后考入大学。比我们上的是东北林学院,在哈尔滨。1981年的冬天,我在哈尔滨的《小说林》杂志上,发表了一篇小说《星星般的眼睛》,写的是刚考入大学的一个女学生,年龄和我们一样大,一样已经结婚,刚刚怀孕,为此上大学必然要经历的艰辛。

老朱在报纸上看到《小说林》这一期的目录,立刻跑到街头,几乎跑遍哈市的邮亭,才买到这一期的《小说林》。连夜读完我的小说,立马给我写来一封信。他写了读完这篇小说的感想,他说他很激动,因为小说女主角的经历、心理和心情,和他一样。最后,他不忘幽默了一句:除了不能怀孕以外。

那时候,我们爱写信。记得老朱离开北京到北大荒,带着一厚沓簇新的信封,信封上印着飞翔的白鸽。在老朱写给我的信中,这是最长的一封信。可惜多年颠簸迁徙,这封信让我遗失了,觉得很对不起老朱。想起41年前的冬天,哈尔滨的街头冰雪覆盖,不是那么好走的。在迷蒙街灯和风中奔走的老朱,只不过为买一本有我的小说的杂志。

如今,还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吗?还会有人给你寄来这样手写的长信吗?

七

宗义手巧。最早让我见识的,是刚到北大荒的那年冬天,拆洗棉被后,再把被子缝上,我们男知青,要请女知青帮忙。宗义不用,自己会缝。而且,他还会织毛衣。宗义手巧,来自家传,他父亲是八级木工。遗传基因厉害!

1992年,乔迁新居,宗义最先来到我家祝贺。他环顾一周,看看还是四壁皆空,屋子的,指着面积最大的一间屋子说:书房就是这间了!然后,他指着最长的一面墙,不容分说地对我说:书柜就摆在这儿!我对他说:我也是这么想的。他望望我,英雄所见略同一般,忽然仰头笑了起来。

毕竟是老同学,他知道我最大的愿望,就是有一间自己的书房,刚从北大荒回北京那一年,我花了22元买了一个只有三层的小书架,宗义就知道了,我的书房的梦之始。

宗义接着对我说:买书柜的活儿,就交给我了,到我们厂子买!

他在北京木材厂。那时,他们的车间做了一批出口美国的组合式板式书柜,2.15米高,宽90厘米,深35厘米,是当时最新式的书柜。他说:我已经跟我们车间主任说了,给你留几个,出厂价卖给你。你量好屋子的长度,需要买几个,告诉我。

我买了6个书柜,宗义找车给我从车间拉到家。书柜的上面几层没有玻璃门,宗义又帮我买好玻璃,自己在车间做好安装玻璃门的铁合页,再帮我一一安上。整整一面墙的书柜巍然屹立在房间里。宗义退后几步,环视一遍,对我说:大功告成,你的书房梦实现了!

八

2007年大年初一,京津高速上出车祸,我躺进天坛医院的病房里。昏迷后,一觉醒来,睁眼一看,龙云坐在床头柜边的椅子上,正望着我。我

惊奇地问他:你怎么来了?他嗔怪我道:出了这么大的事情,我能不来吗?其实,我是想说他怎么这么快就知道我出车祸跑来了?

说着,他从我桌上端来一锅排骨汤让我喝:吃什么补什么,快补补你的骨头。

我以为汤是他爱人熬的,他告诉我:是他自己熬的。熬好汤,他抱着汤锅就赶过来了。

看着我喝汤,他对我说:我已经给老朱发信了。他没有回,听说是去国外旅行了。

他,老朱,和我,是最要好的中学同学。老朱从国外旅游回来到医院看我的时候,告诉我:好家伙,刚下飞机,打开手机,就看到龙云一连发来十几条短信!

记得从北京到北大荒,第一夜,住在七星河畔的老家乡,第二天才能过河到大兴岛。这一天夜里,我们三个人都没有睡着,半夜起来,先后走到外面,第一次见到北大荒的夜,真是星垂平野阔,月涌大江流。三人碰见一起,不禁感慨,龙云对我们说了句:睡不着,感情回潮啊!时过50多年,这句话记忆犹新。只有经历了那个时代的人,才理解这句话的意味。那时候,“路线回潮”是流行语。对“回潮”一语的活学活用,显示了龙云语言的敏感和天赋。

在北大荒,龙云和我一样,爱好写作。此时,他已经是人艺的剧作家。《小井胡同》《荒原与人》让他声名大噪。但在朋友之间,友情比剧本更重要。按他的话说是:现在汤比药重要!

一连几天晚上,龙云都会来医院看我,即便带来他熬的一锅汤。有时是排骨汤,有时是鸡汤,有时是乌鸡汤,有时是鲫鱼汤,有时也会是疙瘩汤。他会做的汤真多。

九

曾经将郁达夫诗句“一肩行李尘中老,半世琵琶马上弹”,改为“一肩行李尘中老,半世朋友九大员”。

经过半个多世纪,还能够是朋友,足堪纪念。爱情白头偕老的少,友情白头偕老的也不多见。爱情即使被冲淡,因有婚姻依赖也可以维持时间长久;友情没有任何约束,经得住时间磨洗,就越发难能可贵了。

如今,九大员中,老朱老朱因女儿远嫁东瀛而住日本大阪,一衣带水,却也一水相隔,和大家难得一见。

宝存的妻子早逝,和女儿相依为命,独身多年。10多年前,我和老朱登门相劝,终于和当年我们大兴岛二队一位北京女知青结为连理,彼此知根知底,晚年得伴,苦尽甜来,也算有福。

嘉元南京大学土木工程系毕业,退休后,技不压身,多年活计不断,近年来才“金盆洗手”,带着老婆到处旅游,得山水之乐。

宗义的儿子秉承了他的心灵手巧与聪慧,北大数学系毕业后,不断跳槽,不断升迁,不断挣钱,前两年生下一个男孩,在顺义的高档社区买了大房子,接宗义老两口去住。宗义带两个的小孙子,虽累也不亦乐乎。

秋子在环卫队工作没两年,便被提升为环卫队的头头。是金子在哪儿也能发光,他有这份底气 and 自信。只是他身宽体胖,虽每天坚持万步走路,但每晚必要吃个大馒头方能入睡,老婆如何苦口婆心相劝,他就是难改旧习。去年突然身体不适,连夜送进急诊室,心脏血管安上一个支架。

建国多子多福,虽和我们同处于独生子女时代,唯独他有三个孩子。不过,把三个孩子拉扯大,也够他受苦受累。即便再苦再累,建国工作勤奋,且崇尚革命年代的理想,以及吃苦耐劳的精神。当监狱长的时候,将监狱建设成全市的模范监狱。上过电视,警服在身,格外醒目。

龙云和桂丛,先我们而去。龙云新的剧作尚未完成,那么早突然离去,令大家猝不及防。桂丛是半夜发病,自己打车去医院,车在医院门前马路边停下,到医院大门,只有一条10多米的小径,桂丛却一头倒在小巷上,再未起来,更是令人唏嘘悲叹。

僧亡塔在,树老根存。逝者长已矣,生者当如斯。九大员,无论怎么过,辉煌也好,蹉跎过好,欢笑过也罢,悲伤过也罢,已经进入岁月暮深的人生尾声。唯一回忆常存,且历久弥新,犹如老树,斑驳枝杈,依旧开满鲜花如昨。

在回忆中,友情更加美好。时间为友情磨出了包浆。